寻找李庆军



到现在,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官任芳 芳手机里还保留着一条很久之前的短信:"我 要休息一段时间,禹州电缆案 6 号以后让双 方再谈一次,如调解不成,按原定提审发。卷 在柜子上,签字等我补。李庆军。"这是李庆军 生前发给同事任芳芳的最后一条短信。一场 意料之外的别离,把这些再平常不过的工作 交接,变得不再寻常。

2014 年,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四五改革 纲要,撬动法院全方位改革。也就在这一年,河南高院原立案二庭副庭长李庆军被医院确 诊为尿毒症。"一个法官不办案还有什么价值?"他选择了隐瞒病情,坚守在审判一线。此后 4 年,他像一个陀螺,每天 4 趟,驱车 8 公里返家做透析。腹膜透析液一袋重两公斤,经一根硅胶腹透管灌入腹部再排出,最多的时候一天要用 7 袋。而这一切,除了近亲,无人知晓。

2018年9月,李庆军离世。记者近日开始了对李庆军和他最后时光的寻找,随着采访深入,这位不忘初心、始终如一的模范法官重现眼前。

"不管是谁,我按法办"

"这些年,我心里忘不了。"73 岁老太周 光华在听闻李庆军去世的消息后, 悲痛不 已,拎上一篮土鸡蛋,坐了将近300 公里的 大巴车,专程从南阳赶到郑州吊唁。

2008年,周光华因为一起房产案子,敲开了李庆军办公室的木门。在参加河南高院的再审审查听证前,周光华的心里直打鼓:自己年纪大了,连律师都没有,而对方"有权有钱有关系",一、二审都胜诉的案件,会不会到这里被推翻?

李庆军一句话让周光华悬着的心放了下来:"我按法办,你放心。"

"爸多次告诫我说,任何人都需要被尊重。"在儿子李然的印象中,不管谁来咨询 法律问题,父亲总是那么有耐心。

尿毒症患者不能喝水,忌多说话,但李 庆军和当事人一讲就是两三个小时,每周 至少接待10个案件当事人。他并非不遵医 嘱、不爱惜身体。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的医生 曾评价李庆军说:"他是我所有病人中,控 水控得最好的。"

"有一次,案子调解到下午1点多,我说咱们出去吃个便饭。李法官连连摆手,说他带的有干粮,吃几口就中,下午继续调解。"周老太抹泪回忆。

"老李常说,法院是说理的地方,大家做这份工作,一定要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对得起双方当事人!"李庆军这句话,对同事于保林影响很深。

同事们看得见的是,2016年,河南高院立案二庭共结案 2610件,李庆军团队共结案 849件;2017年,河南高院立案二庭共结案 2686件,李庆军团队共结案 667件;2018年截至 8月底,河南高院立案二庭共结案 1309件,李庆军团队共结案 360件,李庆军是全庭办案最多的法官。

同事们看不见的是,每周一22时12分,李庆军乘 K180次列车离开郑州,次日6时16分抵京赶往医院复查,当天下午乘高铁返回单位。更赶的时候也有:早上6点赶到车站,搭乘第一班高铁去往北京医院,16

点多返回郑州,到单位会见当事人,补上落下的工作。

"分析案件可以,请吃饭不行"

车从济源市出发,过愚公隧道,到达 60 公里外的北李洼村。这个坐落于太行山与 王屋山之间的小山村,是李庆军的老家、愚 公移山故事的发源地。多年以前,他从这里 走出农门,却始终不曾忘记脚下的泥土。

李庆军在郑州的家,是老家乡亲们的"接待处"。当初装修时,李庆军只提了一点要求:不能装木地板,老乡们不习惯换鞋,来家里觉得拘束。

李然依稀记得,在一个下雨的周末,父亲正做透析时接听了一通电话后慌慌张张把硅胶腹透管收起来,起身到大门口接回一个老家来的人,脚上穿着一双沾满泥印的旅游鞋。"爸翻看他带来的材料,边问边答。眼看到了吃中午饭的时间,爸却完全没有时间概念。直到妈提醒才抬起头,看看墙上的表,让妈先打几个荷包蛋给老乡。"李然说。

乡土中国,一根根私人联系构成的关系网纷繁复杂,但是在乡亲们的叙述中,"找庆军,帮不上忙"。人情的迷宫中,李庆军底线很高。

"我要干干净净地去做手术"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从终看始,庆军 是个始终如一的人。"河南高院民四庭庭长 周志刚回忆说,刚进法院的时候,李庆军就 喜欢去听老同志聊案件,积极要求办案。 "做了 25 年的法院工作,做了 25 年的法 官,庆军的法官身份一直没有丢掉过。"

李庆军出生于 1964 年,他们这代人,经历了由一元到多元的剧变,有一种天然的社会责任感。对待身边事,从来不凑合。李庆军所在的立案二庭主要分管建设工程、房地产开发等合同纠纷案件,这类案件在民事审判中最为复杂、烦琐。"文书上一个标点符号错了,李法官都会给我们改过

来。"法官助理王卫霞说。

1989 年李庆军考上西南政法大学研究 生,1993 年 3 月经过遴选到河南高院工作。 在漫长的时间流变里,他在西政的同学们 的仕途渐优。"我是最落后的一个了。"李庆 军嘴上这么说,对于荣誉却鲜少追求,连出 去学习的机会都让给别人,自己要课件自 学。"李法官说过,有了荣誉带不来什么,没 有荣誉也带不走什么。"王卫霞回忆说。

生前鲜少追求的荣誉,生后如雪花一般纷至沓来:2019年7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和中共河南省委在郑州召开表彰大会,追授李庆军"全国模范法官""河南省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这些荣誉,不断唤起人们的记忆碎片, 呈现出李庆军的最后时光。

2018年9月1日,河南高院签到机留下的影像资料显示,李庆军当天18时30分离开单位。与平时并无二致的背影,李庆军最后一次下班。

驱车回到家中,李庆军开始做一天中的第3次透析。这时郑州七院打来电话:有 肾源了。

挂掉电话,李庆军把他身上的腹腔管全部用塑料布包住,去洗了个澡:"我要干干净净地去做手术。"

临上手术台前,躺在病床上的李庆军 拨出 13 个电话,与卜发忠交接工作。 手术成功。

"转出重症监护室时,庆军还跟我说,把阳台封一封,出院之后暂时不能去上班, 让同事把案卷拿来,好好码一码,堆在阳台上。"妻子马凤实哽咽着说。

"住院期间我们通过一次电话,他挺高兴,说马上就要出院了,可以回去工作了。" 周志刚说。

看似一切都在往好的方向发展。

2018年9月27日,李庆军病情突然恶化,转回重症监护室,连做8小时透析,未能好转。次日上午,李庆军永远地离开了亲人、同事。

(张晨)

法院公告

杨希伟:

本院受理原告李德军诉被告杨希伟、被告中国 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州支公司机动车 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 公告送达本院(2015)东民初字第 2631 号民事判决 书,判决内容为:一、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青州支公司依照交强险向原告李德军赔 付医疗费 10000 元、精神抚慰金 3000 元、误工费 14476 元、护理费 3737 元、伤残赔偿金 65342 元、交 通费 200 元, 共计 96755 元, 于本判决生效之日付 清;二、被告杨希伟给付原告医疗费3057.5元、住院 伙食补助费 740 元,共计 3797.5 元,于本判决生效 之日付清;三、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 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 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 费 2686 元(原告已预付),由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州支公司负担 2222 元,被告杨希 伟负担 176 元, 由原告负担 286 元。限你自公告之日 起60日内来本院2楼2号窗口领取判决书,逾期则 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干鄂尔多斯市 中级人民法院。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年9月3日

张振明

本院受理原告鄂尔多斯市精忠物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张振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5]东民初字第 297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张振明给付原告鄂尔多斯市精忠物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小区 7 号楼 2 单元 903 室 2011 年 8 月 30 日至2015 年 5 月 30 日的物业费 11098 元,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一次性付清;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50 元,由被告负担。限你

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东胜区人民法院 2 楼诉 讼服务中心 2 号窗口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 3 日

张斌

本院受理上诉人云晓军诉被上诉人张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 3 日 呼和浩特丽山湖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诉被告高智强、呼和浩特丽山湖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金蒙电力创建总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内0121 民初1567 号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举证须知、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 3 日

高永拴、万瑞霞、万庆元:

本院受理申请人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申请人万庆元、刘叶、倪溥君、杨海、宋俊峰、王伟、杜军、白季明、张贵平、高永拴、万瑞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7)内 0627 民初 2964 号之一、之二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金融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遇法定节假日顺廷)。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的5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裁定主要内容:对被申请人高永拴、万瑞霞、万庆元所有的各一套房产予以查封:查封期限自裁定书生效之日起3年。查封期间,被申请人对上述被查封房屋不得转移、变卖、毁损,不得设定权利义务负担等。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 2017 年 12 月 13 日

雷学超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行诉被告任建平、雷学超、邬起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被告答辩期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遏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融法庭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答辩及无正当理由未求,借款人还本付息;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 2019年9月3日

张红梅、闫永杰:

殊红極, 目永杰: 本院受理原告刘维军诉被告鄂尔多斯市宏大 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宏大房地产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项目部、张红梅、闫永杰商 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 庭传票、民事诉状、应诉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须知、 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关于举报涉黑涉恶涉伞 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 以及(2019)内0602民初4069号民事裁定书(转 青)、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与原告签订正式购房合 同(或确认)《宏大观园项目认购协议书》为商品房会 卖合同, 并在内蒙古商品房屋管理系统办理备案登 记手续;2.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 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 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开庭 时间定为举证期满后第3日的上午9时(遇法定节 假日顺延),在本院422 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年9月3日

吕占平:

本院受理原告鄂尔多斯市宇晨物业服务有限 责任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 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东法民初字第 27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一、被告吕占平给 付欠原告鄂尔多斯市宇晨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位于东胜区华宇名门小区 9 号商楼 103 号底商的 2011年12月1日至2012年9月1日间的物业管 理费 29610 元;二、给付时间:于本判决生效后付清;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 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 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270 元, 由被告吕占平负担。限你自公 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2楼2号窗口领取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 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 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19年9月3日

王小红.

本院受理原告张玉花诉被告王小红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4]东民初字第107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被告王小红赔偿原告张玉花车辆维修费6627.5元,于本判决生效日付清;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王小红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2楼2号窗口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选定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

2019年9月3日